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1）2018 年末负债总额调增 7,978,228.89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调减4,786,937.37元，少数股东权益调减3,191,291.52元；（2）2019年末资产总额调减 9,742,723.37元，负债总额调减2,367,200.0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调减4,217,074.02元，少数股东权益调减3,158,449.35元，利润总额调增602,705.52元，净利润调增602,705.5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调增569,863.35元。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期间，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事项 1：（1）2018 年度，本公司收到房屋征收补偿款 3,0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银川天目山温泉养老养生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天目山）收到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693.20 万元列报于其他应付款，未列报至递延收益；（2）2018 年度银川天目山未将收到的政府补助纳入 2018 年度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当期所得税，导致 2019 年度当期补缴 2018 年度所得税费用及滞纳金，且错误列报至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3）2018 年度、2019 年度银川天目山递延收益均未按照土地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事项 2：公司将非研发类费用计入研发费用列报，追溯调整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项目。

事项 3：公司将控股子公司银川天目山工程款及股权转让款认定为原控股股东及附属企业资金占用，并根据款项性质追溯调整。

事项 4：2019 年度，公司代付全资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业务员工资错误计入销售费用，导致合并报表重复列报，本期追溯调整。

事项 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前期披露有误，披露更正如下：

原披露：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5	5.00	6.47-2.11
通用设备	12-14	5.00	8.08-6.76
专用设备	12-14	5.00	8.08-6.76
运输工具	12	5.00	8.08-7.92
其他设备	5-8	5.00	19.40-11.88

更正后披露：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5	3-5	2.11-6.47
通用设备	12-14	3-5	6.79-8.08
专用设备	10-14	0-5	6.79-10.00
运输工具	8-12	3-5	7.92-12.13
其他设备	3-8	0-5	11.88-33.33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并对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18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报表项目年末数更正情况及影响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8,766,018.48	27,000,000.00	45,766,018.48
流动资产合计	235,226,711.26	27,000,000.00	262,226,711.26
在建工程	30,005,707.02	-27,000,000.00	3,005,70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389,162.86	-27,000,000.00	218,389,162.86
应交税费	6,123,527.77	8,901,528.89	15,025,056.66
其他应付款	159,288,727.64	-66,932,000.00	92,356,727.64
流动负债合计	334,734,726.01	-58,030,471.11	276,704,254.90
递延收益	36,766,451.95	66,008,700.00	102,775,151.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279,867.89	66,008,700.00	122,288,567.89
负债合计	391,014,593.90	7,978,228.89	398,992,822.79
未分配利润	-141,185,218.21	-4,786,937.37	-145,972,15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273,019.96	-4,786,937.37	51,486,082.59
少数股东权益	33,328,260.26	-3,191,291.52	30,136,96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601,280.22	-7,978,228.89	81,623,051.33

(二) 2019年度财务报表更正的情况

(1) 对 2019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报表项目的年末数的影响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预付款项	55,752,269.33	-54,140,000.00	1,612,269.33
其他应收款	28,827,341.24	84,871,200.00	113,698,541.24
流动资产合计	235,623,141.87	30,731,200.00	266,354,341.87
在建工程	66,396,850.94	-30,731,200.00	35,665,65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35,043.71	-9,742,723.37	1,392,32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046,512.81	-40,473,923.37	260,572,589.44
资产合计	536,669,654.68	-9,742,723.37	526,926,931.31
其他应付款	59,405,856.70	-520,600.00	58,885,256.70
流动负债合计	205,175,027.96	-520,600.00	204,654,427.96
递延收益	140,462,531.85	-1,846,600.00	138,615,931.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792,915.56	-1,846,600.00	188,946,315.56
负债合计	395,967,943.52	-2,367,200.00	393,600,743.52
未分配利润	-92,090,797.61	-4,217,074.02	-96,307,87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023,673.98	-4,217,074.02	101,806,599.96
少数股东权益	34,678,037.18	-3,158,449.35	31,519,58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701,711.16	-7,375,523.37	133,326,187.79

(3) 对 2019 年度合并利润表报表项目的本年数的影响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成本	149,463,601.04	142,599.05	149,606,200.09
销售费用	110,081,783.37	-520,600.00	109,561,183.37
管理费用	39,195,348.32	1,305,137.59	40,500,485.91
研发费用	6,226,688.42	-1,447,736.64	4,778,951.78
其他收益	1,089,222.60	923,300.00	2,012,522.60
营业外支出	29,357,794.97	841,194.48	30,198,989.45
利润总额	52,866,076.91	602,705.52	53,468,782.43
净利润	51,460,020.14	602,705.52	52,062,725.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10,243.22	569,863.35	50,680,106.57

(4) 对 2019 年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附表的本年数的影响

①现金流量表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12,611.60	-841,194.48	34,871,41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48,075.39	841,194.48	119,889,269.87

②现金流量附表

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460,020.14	602,705.52	52,062,725.66
加：信用减值损失	5,667,640.75		5,667,640.75
资产减值损失	5,983,300.52		5,983,300.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15,855.24		11,315,855.24
无形资产摊销	1,321,709.79		1,321,709.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1,595.62		911,59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598,318.45		-71,598,318.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1,393.38		2,241,393.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26,556.36		6,226,556.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04,670.20	9,742,723.37	-961,946.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1,745.14		7,841,745.14

项目	更正前金额	调整金额	更正后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88,560.44		54,888,560.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572,319.94	-10,345,428.89	85,226,891.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27,708.67		161,127,708.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707,715.01		19,707,715.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554,226.79		86,554,22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846,511.78		-66,846,511.78

(三) 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7	-10.76	-2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1	-12.53	-53.74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75	4.68	6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06	-1.64	-40.70

(二) 每股收益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504	-0.1204	-0.07	-0.0504	-0.12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	-0.0496	-0.2596	-0.21	-0.0496	-0.2596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额	调整后
2019 年 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1	0.0062	0.4162	0.41	0.0062	0.4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0050	-0.2550	-0.26	0.0050	-0.2550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1、董事会说明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司董事会对因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感歉意！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3、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真实、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4、会计师事务所审核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审核报告，结论性意见为：“我们认为，天目药业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天目药业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